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著 崔艳燕 等◎译



日本文学大师
作品精选集

太宰治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著
崔艳燕 等◎译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间失格 / (日) 太宰治著 ; 崔艳燕等译 . -- 北京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 2015.2

(日本文学大师太宰治作品精选集)

ISBN 978-7-5682-0012-7

I . ①人… II . ①太… ②崔… III .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日本—现代
IV . ①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95851 号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 68914775 (总编室)

82562903 (教材售后服务热线)

68948351 (其他图书服务热线)

网 址 / <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 14.25

字 数 / 210 千字

版 次 /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116.00 元 (全四册)

责任编辑 / 申玉琴

文案编辑 / 申玉琴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责任印制 / 边心超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售后服务热线, 本社负责调换

目录

人间失格	1
维荣之妻	81
东京八景	103
断崖的错觉	125
古典风	147
秋风记	169
蓄犬谈	183
关于爱与美	195
义务	209
某些忠告	213
诸位的位置	217
前进一步退两步	221

人间失格

崔艳燕 译

序 言

我曾见过三张这个男人的照片。

第一张是这个男人年幼时的照片，年龄十岁左右，仅仅是个孩子。照片上的他穿着宽条纹的和服裤子，站在院子里的水池旁，被一大群女孩儿围着（那些女孩儿应该是他的姐姐、妹妹，还有表姐妹、堂姐妹吧）。头略微偏左三十度左右，笑得极为难看。难看？是的，然而没有审美观念的人们（对是美是丑都不感兴趣的人）一脸麻木的表情说着客套话：

“真是个小可爱的小少爷。”

这也不是不靠谱的吹捧话，这孩子身上也不是丝毫没有人们通常所认为的“可爱”，但是，只要是稍有审美品位的人，看了他一眼就一定会非常不悦地嘀咕：“哎哟！瞧这个小孩儿长得……”

或许他们还会立刻将照片丢出去，就像甩掉手里的毛毛虫一样。

不知道为什么，这孩子的笑脸越看越让人觉得疹得慌。那不是一张笑脸，这孩子根本没有在笑，因为这孩子死死地握着两个拳头。人是不会一边笑一边紧攥着拳头的。猿猴才这样，那是猿猴的笑脸。他的脸上挤出了丑丑的皱纹，恨不得让人叫他“褶子少爷”。这张照片上的表情让人觉得恶心想吐，至今我没有见过哪个孩子有这样的表情。

第二张照片，照片上容貌变化之大让人极为惊讶，一身学生装。虽然无法判断拍照的时候他是在上高中还是大学，反正他已经出落得相当英俊。但是这张照片也有不寻常的地方，那就是让人感觉不到照片里的人是活着的。身着学生制服，坐在藤椅上两腿交叉，胸前的口袋里塞着白手绢，脸上带着笑容。已经不是过去那种皱巴巴的猿猴脸了，笑得很乖巧。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这笑容和人类的的笑容总是有点儿不一样。既没有血气的凝重感，也没有苦涩生命的充实感，可也不像鸟，倒是像一张轻如鸿毛的白纸。他就那样笑着，假惺惺的，“矫揉造作”“轻佻”“文弱”“潇洒”等这些词语均不能准确地形容出那种感觉。而且你再仔细看看，他的确是个俊美的学生，可就是不知道为什么总让人觉得瘆得慌。我从没见过如此俊俏又怪异的青年。

还有一张照片，也是最奇怪的一张照片。单从照片上来看，完全看不出他的实际年龄，像是已经有了些许白发。在肮脏无比的房间的一角，他双手搭在小火盆上（从照片上能清楚地看到屋子的墙壁有三处已经脱落了）。这一次他没笑，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就像坐在那儿烤着火，人不知不觉地自然地死去了一样，是一张非常不吉利的照片。不仅如此，更奇怪的是照片把他的脸拍得很大，甚至能够让你仔仔细细地研究他脸部的构造。平凡的额头，平凡的抬头纹，平凡的眉毛，平凡的眼睛、鼻子、嘴和下巴，一张没有表情的脸，没有任何特征，看过之后脑海里不会留下一丝印象。比如说，我看了这张照片闭上眼睛后，就再也无法想起他的脸。就算能够记得住房间里的墙壁、小火盆，可对这间屋子的主人却丝毫没有印象，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这张脸还不及一幅漫画。睁开一看，“哦，原来长得这样，总算是想起来了”，但却丝毫没有喜悦之情。再说得极端一些，就是睁开眼睛再去端详照片，回头还是想不起他长什么样。然后你就会不高兴，会感到焦躁，恨不得马上侧过脸去。

即使是所谓的“死人脸”也必然会让人记得一些表情；而这张照片给人的感觉就像是一个人的身体上长了一个驮马的头。总而言之，这是一张让人看了毛骨悚然、心情不悦的脸。至今为止，我从没看见过哪个男人的脸长得这么奇怪。

第一手记

过着充满羞耻的日子。

我不知道所谓的人的生活该是什么样子。我出生在东北的乡下，所以小的时候根本没有见过火车。第一次见到火车的时候，我在火车站的天桥上爬上爬下，我以为天桥那复杂的结构就是为了让车站像国外的游乐场那样妙趣横生，我根本就没注意到设计天桥的目的不过是方便人们跨过铁轨乘车而已。在很长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都这么认为：沿着天桥上上下下真是一个时髦的游戏，是铁道的服务中我最最满意的一项。而后当我发现天桥不过是为了让旅客通过铁轨而建造的极为实用的楼梯时，我突然对此大失所望。

还有，在我还是孩子的时候，我看到小人书上的地铁，我从没想过这个东西是从实际需求出发设计的，我仅是傻傻地觉得坐地下的车比坐地上的车更有趣。

我孩提的时候体弱多病，经常窝在床上。那时候我觉得床单、枕巾、被罩这些装饰都极度无趣，直到我快二十岁的时候才意外地发现这些东西的实用性，于是我对人类的节俭感到悲哀。

还有，我从来不知道饥肠辘辘是何等滋味。这么说并不是因为我出生

在一个衣食无忧的家庭里。我没有故意炫耀的意思，我只是从来不知道“饥饿”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或许我的说法有些令人费解，实际上就算是肚子饿了，我自己也感觉不到。不管是上小学还是上中学，每当我从学校里回来的时候，周围的人都会手忙脚乱地伺候我，“饿了吧？刚回来肚子都饿扁了吧？吃点儿甜纳豆吧？那儿还有蛋糕、面包。”于是我就充分发挥天生的爱讨好人的精神，嘀咕着“嗯，肚子是饿了”，于是往嘴里一口气塞进去十颗甜纳豆。什么是饥饿，我完全不明白。

当然，我吃了很多东西，但是我从不记得有哪一次是因为饿了才吃的。我会吃这个东西是因为它比较少见；吃那个是因为它比较精美。还有些时候是去别人家，他们招待我，我勉强吃的。然而这些都不算什么，对于那时还是个孩子的我来说，最最痛苦的时刻莫过于在自己家里吃饭的时候。

在乡下的家里吃饭的时候，十余口子人分成两排相对而坐，我是小儿子，所以就被安排坐在最后面的座位上。昏暗的屋子里，十几个亲人坐在一起，默默地吃着饭。每当我想起吃饭的场景就不自觉地不寒而栗。再加上我们家是个传统古板的家庭，就连菜式基本上都是一成不变的。什么山珍海味，什么豪华大餐，这些对我来说都是想都不敢想的。我在那个昏暗的屋子里，坐在最后面的位置上，冷得直颤抖。我往嘴里一点一点地扒拉着饭然后再咽下去，暗自揣度：“人为什么要一天吃三顿饭呢？而且大家还都板着脸一本正经的，就像进行一种仪式一样。”一家老小，一日三餐，在规定的时间内聚在同一间昏暗的屋子里，井然有序地并排坐好，就算是你不想吃也必须默默地低着头咀嚼，那样子像是在对着家中的神灵们祈祷。

“不吃饭会死的”，在我听来，这就是一种恐吓。这种迷信的说法（即使现在我也觉得这是个迷信）总是会让我恐惧，让我感到不安。因为人不吃东西就会死，所以人才不得不去工作、去吃饭。没有哪句话会比这个更晦涩难懂，会比这个更具有恐吓力度。

也就是说至今我还不知道人为什么活着。我的幸福观和世人的幸福观风马牛不相及，这让我感到不安。这种不安使得我夜夜辗转、呻吟甚至有的时候发狂。我是幸福的吗？在我还很小的时候，就常听别人说我是个幸

福的孩子，自认为生活在地狱中的我反倒觉得，我的生活跟那些称赞我过得幸福的人根本无法比较，因为他们过得比我要快乐得多。

我身上背负着十大灾难，我觉得只需将其中的一个转移到邻居身上，仅仅是一个也足以置他于死地。

就是说，我真的不明白，邻居为什么而痛苦、有多么痛苦，这都是我琢磨不透的苦楚；仅仅是吃得上饭就能让他们满足——或许也正是最为强烈的苦楚，就像是悲惨的阿鼻地狱。再回头看看我那十大灾难根本就微不足道了。我不能理解，都到这般境地了，他们居然没有自杀，也没有发疯。他们谈论政治时不绝望，反而不屈服地与生活做斗争。难道他们不痛苦吗？彻彻底底的自我主义，并且相信这是理所当然的事，难道他们就从没有怀疑过自己吗？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还真是活得轻松。我不知道人是不是都是这样的，只要这样就觉得圆满了……或许晚上能够酣睡，早上就能够神清气爽。他们做了什么样的梦，走路的时候都在想些什么？金钱吗？不会仅仅是钱吧？“人活着就是为了吃饭”，这种说法我好像是听过。“为了钱而活”，这句话我倒没听过，不对，要是按照这种逻辑来看……不行，还是不明白……我越琢磨越是迷惑，随后浑身笼罩在一种极为奇怪的不安和恐慌之中。基本上我与别人无法交谈，因为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要怎么说才好。

于是我想出了一个办法，那就是扮演小丑来逗笑。

这是我对于人类所做的最后的爱的表达。虽然对人类极为恐惧，但是我还是没法对人类死心。于是我通过搞笑成功地维系了我与人类唯一的交集。表面上我不断地笑，心里面却抱着必死的决心，大汗淋漓地为人类服务。

我从孩提时代开始就是这样，甚至不知道自己的家人到底在为什么而痛苦，又是为了什么而活着。对这些问题我完全摸不着头脑。我很害怕，无法忍受那种不融洽的气氛，结果就导致我十分娴熟地掌握了搞笑的方法。也就是说不知从何时开始，我已经变成了一个不会说真话的孩子。

看看那时候我和家人一起拍的照片，他们都很认真，只有我一个人脸上浮着一种怪笑。这仅仅是我一个幼稚的且又令人悲哀的搞笑事例之一。

还有就是不管我的父母如何训斥我，我也从来没顶过嘴。他们的一句

小小的埋怨，对我而言就如同霹雳般可怕，甚至会让我发疯。别说顶嘴了，任何一句怨言对我而言，就如同“万世一系”（皇室大同可传千秋万世）一样是人类的“真理”，因为我没有能力按照真理来生活，所以才无法跟人类共处。我无法为自己去争论，无法为自己去辩解。只要别人说我不好，我就错误地认为自己做得不对，总是默默地承受别人的攻击，内心的恐惧逼得我接近疯狂。

我认为任何一个人，若是被人为难、被人训斥了，心情肯定不会好。对我而言，发怒的人类那狰狞的面孔就是一只令人极为恐惧的动物暴露出的本性，远远赛过狮子、鳄鱼、恐龙的恐怖。这种本性本来是被遮掩住的，但是一定会在什么情况下暴露出来。就像正在草原上安分睡觉的牛，突然用牛尾猛地击打腹部，抽死了吸血的牛虻。每当我看到人类因为愤怒而不经意间暴露出的狰狞面目就毛骨悚然。如果说这种本性是人类生存的一种本能，那么，我对自己绝望了。

我总是对人特别恐惧，同时我本身作为人类的一分子，却对自己的言行没有丝毫的自信。于是，我一面将自身的烦恼藏于心里的小黑匣子中，将忧愁拼命地隐藏，一面却装作乐天派，我俨然变成一个搞笑的怪人。

不管遇到什么情况，只要能让别人笑就解决了。只要是我位于他们所谓的生活之外，是不是他们就不会在意我呢？不管怎么样，绝对不能成为那些人的眼中钉。我总想着这个世界上根本没有我，我就像风，是虚空。我通过一些恶搞故意把家人逗乐，甚至拼命地去恶搞，讨好那些比家人更可怕的女佣、男佣。

夏天，我里面穿着红色毛线衣，外面套上浴衣，在走廊里走来走去，惹得家人捧腹大笑。就连平时不苟言笑的大哥看到我这个样子后也笑喷了。

“小叶，你这样穿一点儿都不搭呀！”

大哥的语气充满无限的怜爱。当然，我当然不是那种怪人，怪到冷热不分，大热天还穿毛衣。其实我只是把姐姐的护膝套在两只胳膊上露出一点在浴衣外面而已，看起来却像在里面穿了件毛衣一样。

我的父亲经常去东京办公。他在上野的樱木町有一栋别墅，大半个月都在那里。他每次回来的时候都会带大量的土特产，送给家里的男女老少，

当然也包括亲戚。似乎这就是父亲的一大嗜好。

有一天，父亲出发前把孩子们都叫到客厅里，笑眯眯地一个一个地问我们想要些什么样的礼物，然后把礼物名称写在随身携带的记事簿上。父亲很少这样与孩子们亲近的。

“叶藏^①，你想要什么呢？”

父亲问我的时候，我支支吾吾的，竟一时无言以对。

在父亲问我想要什么礼物的时候，我却一时间什么都不想要了。“无所谓了，反正这世上也没有什么能让我开心的东西。”我的脑袋里突然闪过这个念头。我是一个不会拒绝的人，不管别人送我的礼物是多么地不适合我。讨厌的事我不能说讨厌，对于喜欢的事，反倒战战兢兢的像是偷窃来的一般，这种苦涩滋味是一种无法言说的恐怖感。简而言之，我甚至没有能力去做选择。这就是多年以后，造成我“羞耻一生”的重大原因之一。

父亲看我忸忸怩怩不说话，便顿时转换脸色有些不高兴了。

“还是想要书？浅草的商店里有狮子头，就是正月里舞狮子用的，适合小孩子戴着玩儿。你想要吗？”

当父亲问我想不想要的时候，我已经没法选择了。我无法像往常一般做出幽默的回答，我逗乐的能力此刻也已完全派不上用场了。

“还是书好吧？”大哥认真地说。

“好吧。”父亲无趣地合上记事本，甚至没有把礼物的名字写上去。

天哪！真是失败，我居然惹父亲生气了，后果真是不堪设想。我必须做点什么以挽回现在的局面。那天夜里，我蜷缩在被窝里一边哆嗦一边想着。后来我蹑手蹑脚地起床去了客厅，打开抽屉拿出父亲刚放进去的记事本，啪啦啪啦地翻开找到写有礼物名称的那一页，用记事本的铅笔写上“狮子头”，然后就睡觉去了。其实我一点儿都不想要舞狮子的狮子头，相反我倒是觉得书更好一些。但是我注意到父亲有意送我狮子头，我就想迎合父亲的想法，讨他的欢喜，才斗胆在深夜里跑到客厅里

① 主人公名为大庭叶藏。

做这事儿。

就这样，我采取这种非同寻常的手段取得了预料中的巨大成功；父亲从东京回来之后，我在孩子们的房间里听到父亲大声地跟母亲说：

“我在商店那间卖玩具的屋子里打开记事本一看，这里竟然写着‘狮子头’。这根本就不是我的字。怎么回事儿呢？我想了半天想明白了。这不就是叶藏那小子的鬼把戏吗？我问他的时候他忸忸怩怩不说话，随后却又非常想要‘狮子头’。真是怪孩子。装作一副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然后自己又偷偷地写上。要是真喜欢就直说了呗。我在玩具店里都被他逗乐了。快点儿，快点儿把叶藏给我叫过来。”

另一方面，我还会召集男佣和女佣们去有西洋装饰的屋子里，让一个男佣胡乱地弹钢琴（我家虽然在乡下，但是该有的东西都有）。我就和着那个不成章法的曲子，跳起了印第安舞，逗得大家乐不可支。二哥还拿出照相机打着闪光灯给我拍照。等照片冲洗出来一看，我围腰的接缝处竟然露出了小鸡鸡（围腰布其实就是一块印花的包袱皮），这事儿又惹得家里人一顿哄笑。对于我来说，这应该算是一个意外的成功。

我订购了很多少年杂志，每个月收到的新版杂志不下十本。同时我还从东京订购了很多这种书籍供自己阅读，所以不论是“乱七八糟博士”，还是“什么东东博士”^①，我都耳熟能详，还有怪谈、评书、落语、江户趣闻，我也十分精通。所以我总板着脸说一些俏皮话逗大家开心，这是家里不能缺少的一景。

然而，说到学校，实在令人感慨！

我在学校里相当受人尊敬。可“受人尊敬”这个概念又确实令我畏怯不已。对“受人尊敬”这个词，我有自己的理解。就是一个人能够很完美地骗过身边所有的人，可不幸的是他随后被知识渊博的人所识破，原形毕露，羞愧得无地自容。即使你通过欺骗的伎俩赢得了别人的尊敬，但总会有人识破你的伎俩，不久之后真相就会相继传开，当人们发现自己上当受骗时，该是多么气愤，又将会怎样来报复？仅仅是这么想象就足以让我毛骨悚然。

^① 乱七八糟博士、什么东东博士，都是少年杂志专栏文章中的角色名。

虽然我出生在有钱人的家里，但是我在学校里受到尊敬绝不是因为家庭出身，而是因为我聪明，就是俗话说的“脑袋灵光”。孩提时，我身体孱弱，常常因病要停课一个月、两个月，甚至一年。即便如此，我还是拖着大病初愈的身体，坐着人力车来学校参加了考试，结果我的成绩全班第一，这大概就是所谓的“脑袋灵光”。即使在身体好的时候，我也从不用功，就算去了学校我也只是在课堂上画些漫画什么的，然后在课间休息的时候拿给同学看，讲给他们听，逗他们笑。老师让写作文的时候，我尽写些搞笑的故事，就算是被老师点名了，我也不在乎。因为我知道老师在私底下也很喜欢读我写的作文并以此为乐。有一天，我用凄凉的口吻写了一段母亲带我去东京途中发生的事情。讲的是途中的一次丢人的经历：我居然将汽车上的痰壶当成了尿罐向里面撒了尿。（其实去东京的时候，我知道那是痰壶，我是故意那么做的。反正大人都认为孩子天真无邪，也不会怪我。）我相信这篇作文一定会让老师捧腹大笑，于是我等老师回办公室的时候偷偷地跟在他身后。只见老师离开教室后，就从一堆作业本里抽出我的来，在走廊里边走边看。他嘻嘻地笑着，快走到办公室的时候估计差不多读完了，只见老师的脸憋得通红，接着哈哈大笑起来。他还把我的作业本拿给其他的老师看，见此情景，我得意极了。

真是捣蛋。

我成功地让别人以为这一切都是恶作剧，进而摆脱被人尊敬的氛围。我的成绩单上所有的学科都是十分，只有品德这一学科得七分、六分，此事也成了全家人的笑料。

然而，我的本性却与调皮捣蛋的人恰恰相反。那时候，由于受到家里的女佣和男佣的教唆，我犯了错误，做了一件让人很伤心的事。他们居然教孩子干这种事，这绝对是人类所犯的恶行中最丑陋、最下等、最残忍的罪行。但我还是选择了忍耐。我感觉这或许就是人的另一种特质，于是我无可奈何地笑了。如果我有说实话的习惯，想必我会毫不畏惧地将他们的罪行告诉给我的父母吧。但是我并不能完全理解我的父母。我向来不对“向他人倾诉”这种方法抱有期待。不论是向父母告状、向巡警告状还是向政府告状，最后不过都是那些久经世事之人，强词夺理赢得胜利罢了。

没有什么绝对的公平，这是毫无疑问的事实，总之求助于他人也是枉然。所以我始终没能说出真相，只是默默地忍耐，继续打趣逗乐，除此之外，我别无选择。

或许有人会嘲笑我说：“什么，你说人类是不可信的，是吗？哎，那你什么时候成为基督教徒了？”但是对人类产生不信任感，不见得一定是因为信奉宗教。人，包括那些嘲笑我的人，不也是将耶和華抛之脑后，在相互怀疑的环境下，若无其事地活着吗？我这么说是因为一件发生在我小时候的事。那时候，父亲所在政党的一位名人到我们镇上做演讲，家里的男佣也带着我去剧场了。全场爆满，那些跟父亲亲近的人都去了，席间他们热烈地鼓掌叫好。演讲结束后，听众三三两两地踏上了回家的路。雪夜的路上，他们随意地说着演讲会的坏话。这些人里面就有个跟父亲特别亲近的人。什么父亲在会议上的致辞“很没水准”，那个名人的演讲“让人云里雾里，不得要领”。这些所谓的父亲的“同志”气呼呼地说个不停。然而就是这些人还厚颜无耻地跑到我家的客厅里高兴地跟父亲说，“今晚的演讲会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当我母亲问演讲怎么样的时候，就连男佣们都若无其事地回答“非常有趣”。可是刚才他们还在回家的路上说“没有什么比演讲会更无聊的了”。

这不过是其中的一个小小的例子罢了。说来也怪，相互欺骗却又不伤害任何人，甚至好像根本没有彼此欺骗这事儿似的。这些鲜明的显而易见的人与人互不信任的例子在人类的生活中不胜枚举。但是我对这些相互欺骗的事情并没多大兴趣。因为我也是每天从早到晚地逗乐子糊弄人。我对那些修身养性的说教般的正义、道德什么的也丝毫不感兴趣。倒是那些天天生活在欺骗与谎言当中，却还能开朗地活着，或者说有自信活下去的人，才让我费解。人类并没有教会我这个真谛。如果我能够明白这一点的话，我就不会这么惧怕人类，也不需要那么拼命地自毁形象去扮丑娱乐大众了，也不需要与人类的生活对立，夜夜品尝地狱般的痛苦了。也就是说，我没向任何人揭露那些下人所犯的令人憎恨的罪行，并不是因为我不信任人类，当然更不是受到基督教的影响，而是人类将叶藏排除在信用的壁垒的外面。就算是我的父母，也向我展示了我不能理解的一面。

跟谁都不能倾诉，众多女性正是凭借着她们的本性嗅出我散发出的孤独气息，这也成为多年之后，我沦陷其中的原因之一。

换句话说，对于女性而言，我是个能够保守爱情秘密的男人。

第二手记

就在海浪拍打的岸边，并排耸立着二十余棵树干黝黑且粗壮的野樱花树。新学年的时候，蓝蓝的大海映照着不断钻出的褐色嫩芽和绚烂夺目的樱花。海风吹来樱花的花瓣如同雪花般，纷纷飘落在海面上，花瓣乘着浪花朵朵打向岸边。这是东北一所学校的一角，虽然我没有认真备考，最终也算顺利地升入了这所学校。这所中学的帽子的徽章上和校服的扣子上全部都印有绽放的樱花图案。

我的一个远房亲戚就住在这所中学的附近，或许这也是父亲为我选择这所学校的原因之一。我理所当然地被寄养在这个亲戚家里，离学校实在是近。学校早会的铃声响起之后，我才会急急忙忙地奔向学校。我确实是一个非常懒惰的中学生，却凭借我那搞笑逗趣的能力得以在班级里越来越受欢迎。

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离开老家奔赴他乡，可我却觉得这个他乡远比那生我养我的故乡更让我感到快乐。因为我搞笑逗趣的能力已能信手拈来，糊弄人的时候也不需要像过去那样费心思了。但不管是哪个天才，还是上帝之子耶稣，当他们面对自己的亲人和外人、故乡与他乡表演的时候，也会感觉到表演的难易程度有所差别吧？对于一个演员来讲，最难表演的地